



内蒙古日记

北方新报



内蒙古新闻网



正北方网



官方微信



视频号

2024年12月18日 星期三 农历甲辰年十一月十八 第6726号

★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★《北方新报》编辑部出版

11项措施！

内蒙古提升审批速度和政务服务效能

12月17日上午,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,内蒙古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不断深化行政权力运行机制改革,优化提升政务服务效能,重点实施了11项措施。这11项措施突出简化了行政流程,提升了办理时限,较大幅度加快审批速度,体现了改机制与提速、增效的要求。

能容则容 边办边补

围绕优化简化审批流程,自治区发改委重点开展了规范推行项目容缺受理、加快项目审核办理进度、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、简化节能违法行为行政处罚、健全专家参与公共决策制度、优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体系6项改革工作,以进一步优化项目前置条件、简化审批工作流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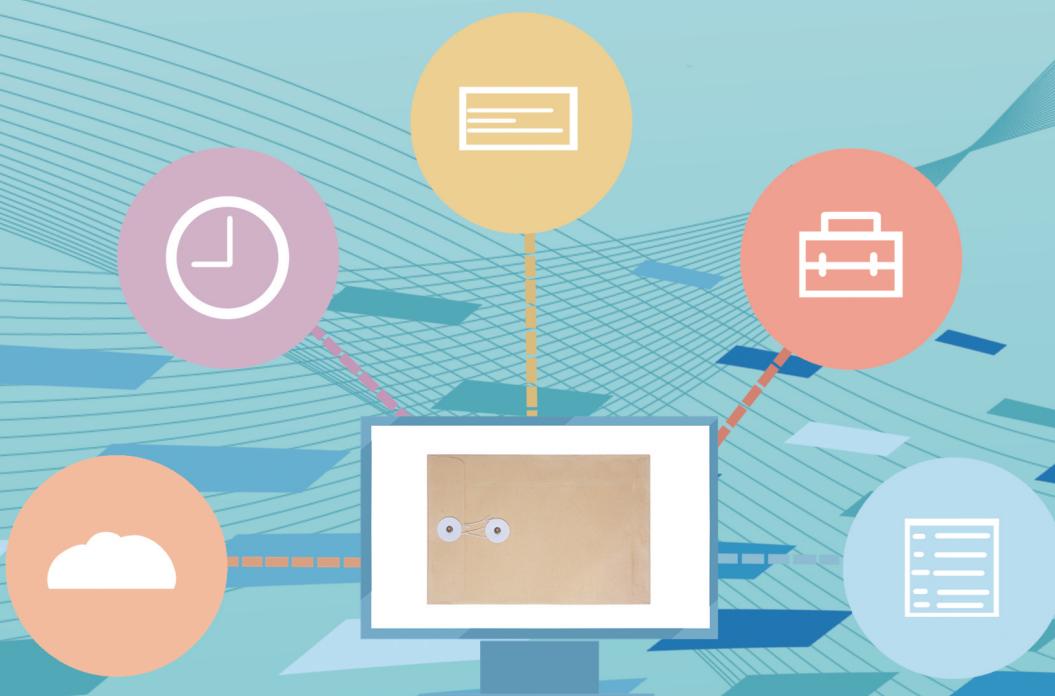
具体来说,自治区发改委要求项目办理审核事项时,如缺少规划选址等相关前置要件,能容则容、先行受理、边办边补、压茬推进。推行项目受理处室科学设置AB岗,确保审批没有“空窗期”,完成论证工作后24小时内提供批复文件,坚决杜绝超期办理。启用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电子印章,推进项目审批由线下到线上办理,实现项目备案线下环节清零;实施项目分类管理,制定不同审批流程和时限要求,对规模小、风险低项目采用简易程序快审快批,不断提高审批效率。持续推动本级权力下放,将自治区本级节能审查监督检查权下放至盟市,制定盟市节能监督检查清单与节能违法行为处罚流程,减少过程监管、

加强结果监督与运用。制定《自治区健全专家参与公共决策制度改革方案》,提高自治区各级部门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水平。大力拓展信用应用场景,优化信用信息报送流程,推进信息资源跨部门、跨地域、跨层级有序按需共享,实现利企便民。

再提速2~5个工作日

围绕提高审批工作时效,自治区发改委推出优化项目节能审查流程和压减金属矿山开发、交通基础设施、农牧、社会领域项目审核时限5项举措,在前期已大幅压减办理时限的基础上,将不同类型项目审批时间分别再提速2~5个工作日。

具体是将项目节能审查批复由27个工作日提速到22个工作日;金属矿山核准由15个工作日提速到10个工作日;全部涉农审核类项目批复由15个工作日提速到10个工作日;社会类项目审批由8个工作日提速到6个工作日;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审核由20个工作日提速到18个工作日。文/草原云·北方新报首席记者 王树天



总编辑:桂方杰 本版主编:王进波 版式策划:魏理行 责任校对:顾华

新闻热线:0471-6651113

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:CN 15-0052 邮发代号:15-21 广告许可证号:1500004000009 监督电话:0471-6635324 广告中心电话:0471-6635225 发行中心电话:0471-6659531

地址: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内蒙古日报社 邮编:010040 印刷单位:内蒙古日报社印务中心 地址: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乌尼尔西街 电话:0471-6635885